

为企业当好“服务员”

市市场监管局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党建促发展”活动

本报讯 今年7月,达州市市场监管局上下联动,开展了“万人进万企,党建促发展”活动,组织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干部职工走访非公企业,送政策、察实情,为企业解难题促发展。近日,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陈谋带队走访调研我市多家企业,深入开展“万人进万企,党建促发展”活动。

由陈谋带队的调研组走访了中秦天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恒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四川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三家企业,向企业送上了党建和法律法规宣传资

料,深入宣讲非公党建制度和在疫情常态化下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各项稳企惠企政策。通过现场参观、座谈交流、问卷调查的方式,调研组还了解了企业在疫情常态化下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诉求,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对营商环境提出的意见。

调研组指出,企业要把党建和生产经营相结合,按照“六稳”“六保”要求,把企业发展与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结合起来,努力实现“抓党建促发展、以发展强党建”的良性循环,为全市经济

总量“冲刺4000亿”、城市规模“建设双300”,加快实现“两个定位”、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贡献力量。

同时,对于企业提出的意见建议及遇到的困难,调研组将进一步梳理,并着力解决。市场监管部门也将在立足监管职责的基础上,紧扣服务职能,扮演好企业的“服务员”角色,充分发挥市民营经济服务中心的服务职能,全程跟踪协调解决企业困难,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本报记者 刘继霞)

区县动态

开江县:

监管+疏导
助力流动食品摊贩提档升级

本报讯 近日,为全面做好“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10件事”工作,既为人民群众营造放心舒心的消费购物环境,又为广大经营者提供更为科学、方便的经营环境,开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调研、总结经验,采用“监管+疏导”的方式有效引导流动食品摊贩规范经营。

在前期日常工作中,开江县市场监管局安排下属各市场监管所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联合当地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全面摸排辖区内流动摊贩经营情况,做到明确经营主体、经营地点、经营时间段,拉条挂账,逐一记录相关信息,确保资料详细准确。通过执法人员的实地调研,已对该县13个乡镇(街道)明确了流动摊贩相关经营信息。

做好前期摸排工作后,该局配合乡镇科学设置流动摊贩经营点,并且督促在流动摊贩经营点的食品摊贩依法到乡镇或街道办进行登记,办理食品摊贩备案登记证,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同时乡镇或街道办将备案登记名录通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于这些备案信息,开江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审批并建立了流动摊贩监管台账,对食品摊贩实施全面监管,确保食品安全。

同时,开江县市场监管局还统一制作了流动摊贩食品安全信息公示牌,免费发放给备案登记的流动摊贩,要求经营者在摊位显

著位置将食品摊贩备案登记证、健康证明、经营规范和食品安全承诺等相关信息向消费者进行明示,让消费者放心消费。该局执法人员还利用周末和晚上的休息时间,对散乱的流动摊贩进行监督检查和规劝,全力规范市场,努力把食品流动摊贩打造成开江县城市创建的新亮点。

通过一系列举措,开江县食品流动摊贩整体食品安全水平、规范化经营有了长足进步,截至目前,开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98人次,监督检查食品流动摊贩105家次,发放食品摊贩信息公示牌78张,消除食品安全隐患20条。

(王彦植 本报记者 刘继霞)



宣汉县:

每月18日
开展食品安全联动执法日专项行动

本报讯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宣汉县市场监管局结合“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10件事”活动,突出县域食品安全整治重点,按照“一月一主题、每月一重点”的工作模式,集中执法力量于每月18日定期开展宣汉县食品安全联动执法日专项行动,着力解决全县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切实守护好市民“舌尖上的安全”。

8月18日,第一期食品安全联动执法日专项行动针对散装白酒开展联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严格按照片区划分,对城区白酒小作坊及散装白酒经营单位进行了全覆盖执法检查,对散装白酒生产、流通、餐饮等三个重点环节开展了“点对点”执法检查,确保了监管全程化、执法有重点、检查无死角。执法人员还深入各交易市场,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重点检查了生产销售环节的场地条件及落实索证索票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情况,规范了白酒盛装容器标签标识及广告宣传行为,对部分散装白酒质量进行了

抽样检测。本次专项行动共检查散装白酒加工小作坊62家,散装白酒经营单位130家,抽样检验10批次,下发监督意见书17份,发放宣传告知书300余份。

据了解,宣汉县市场监管局力争通过此类长期、延续的执法利剑专项行动,打造出食品安全执法品牌,全力保证食品源头“产”的安全,食品流通“管”的安全和人民群众“吃”的安全。

(本报记者 刘继霞)



本报讯 为斩断市场销售产业链,保护长江流域生态安全,自8月起,达州市市场监管局开展了“长江禁捕 打非断链”打击市场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行动。自行动开展以来,该局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压紧压实责任,用“四个强化”确保专项行动高效有序开展。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相关业务副局长为副组长,业务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六个工作组,细化工作方案,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科室具体落实的工作局面。

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发挥新闻媒介的舆论导向作用,营造“长江禁捕 打非断链”专项行动浓厚氛围。通过报纸、电视、广播、公众号等媒体公告专项行动,通过农贸市场、农村张贴公告,农村广播宣传非法捕捞渔获物“八禁”要求,营造人人知晓,全民禁捕、禁售、禁食、禁用的良好氛围。目前,媒体宣传1532条,张贴公告1360张。

强化问题整改,专项工作开展以来,市场监管局组织执法人员对涉鱼餐饮场所、市场、商超进行排查,对经营范围、名称中含有“江鲜”“野生”“野味”等餐饮、水产品销售等市场主体,限期办理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工作,对不符合规定的店招一律清理规范。截至目前,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560人次,清理拆除含有“江鲜”“野生”“野味”店招346幅,责令整改6家。

强化案件查处,聚焦专项行动,以查处案件体现打击成果,深挖违法线索排查,对全市范围内的水产经营户、餐饮企业、水产市场开展专项检查。截至目前,全市共摸排线索8条,立案查处案件2件,查获假冒“中华鲟”10条共16斤,无人工繁育标识“娃娃鱼”即大鲵4条共7斤,目前案件正在溯源中,其他线索正在核实。

(曹和成 本报记者 刘继霞)

市市场监管局“四个强化”打击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

了解更多达州本土资讯,请扫描二维码,关注达州晚报客户端——云达州APP。



安卓系统



苹果系统